

苏黎世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附加转院就医食宿交通费条款

兹经双方同意并约定，若被保险人的雇员住院治疗工伤，因救治医院医疗条件限制，由该医院提出书面证明转往其它医院救治，则**保险人以保险单所载责任限额为限**，赔偿受伤雇员本人实际发生的往返交通和其间发生的食宿的合理费用。

本附加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抵触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本保险合同的其他所有条款和条件保持不变。